

焦作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5 年度 法治建设工作报告

2025 年，焦作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以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密围绕市法治建设工作部署，积极开展法治建设工作，强化法治政府建设保障，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现将我局 2025 年法治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法治建设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大部署

一是加强领导干部学法。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中心组年度集体学习计划，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观看习近平法治思想视频课程，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利用“河南干部网络学院”、学习强国等载体和资源，常态化跟进学习领会习近平重要讲话，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学细悟笃行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内涵，不断提高领导干部法治素养。共开展集中学习 4 次。二是开展专题学习培训。常态化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教育培训，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列入每周四机关干部学习内容，组织全体机关干部人员开展习近

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集中收看培训视频、领学研读，开展知识测试，以考促学，检验学习成效。开展集中学习6次，知识测试1次。三是加大主流思想宣传。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宣传，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结合民法典宣传月、世界粮食日、国家宪法宣传周等活动，大力开展普法宣传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利用官网、LED屏、宣传标语和宣传展板的方式，设置专题专栏，大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营造浓厚宣传氛围。

（二）坚持党对法治建设领导，完善法治建设推进机制

一是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成立了以局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安排部署全年法治建设工作。二是落实“述法”要求，将法治政府建设落实情况及学法守法用法情况纳入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终述职内容，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纳入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三是有计划组织开展培训考试，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组织、督促局内持有行政执法证人员完成行政执法网上培训，组织全局行政执法人员完成执法培训，推动行政执法人员做到常学常新、常学常用，学用结合。开展了公平竞争、粮食安全保障法、执法业务等专题培训，完成执法人员年度审核，审验通过率100%。

（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推进治理规范化法治化

一是规范行政决策制度。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和“三

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在充分调研、吸纳民意、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的基础上集体讨论决定，各项重大决策均依法、按程序实施。二是完善法律顾问体系。认真落实《焦作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暂行规定》，制定了《焦作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法律顾问期满开展考核。通过购买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让法律顾问参与到日常行政决策、合同签订、政府采购投诉及行政处罚专项等事项的法制审核工作中，对各类法律文书内容的合法性、可行性及法律风险进行事前评估。已审核合同 10 余份，提供法律咨询 30 余次。三是健全文件审查机制。推动落实“三统一”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认真落实《河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严格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监督管理针对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全面开展清理、修改和废止工作。经梳理，保留的规范性文件有 5 件；废止 2 件。

（四）提高行政执法服务水平，依法全面履行行政职能

一是优化服务效能。深入落实“放管服”改革精神，优化粮食收购资格备案手续。坚持统筹指导，坚持公开透明、灵活高效、便民利企的原则，结合实际采取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统筹做好备案及备案变更工作。同时，加强宣传引导，帮助企业尽快了解政策变化、熟悉备案要求，确保备案工作有序开展。2025 年共备案企业 113 家。二是优化营商环境。及时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新增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 3 条，不存在妨碍市场公平竞争、阻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规范

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三是优化应急机制。完善《焦作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焦作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网络舆情监测、引导与处置方案》，防止信息泄密，降低风险隐患，快速有效应对网络舆情。增强网评力量，完善《焦作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网络评论员管理制度》，规范建设网络评论员队伍，共同营造网络晴朗环境。结合粮食部门实际，立足防大汛、保安全，进一步完善2025年防汛救灾工作预案，全系统共修订完善防汛工作预案19份，切实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保障效率。制定《焦作市粮油食品应急保障方案》《焦作市地方储备油应急投放方案》《焦作市市级救灾物资应急保障方案》，保障紧急情况下粮食和应急救灾物资供应。

（五）推进行政执法工作体系，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加强粮食流通领域监督检查。制定检查计划，组织实施地方储备粮油专项检查，确认全市储备粮账实相符、质量良好、储存安全，发现并整改问题9条。二是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夏、秋粮收购全程监督检查，夏粮期间共检查收购主体72个，出动人员227人次。三是顺利完成全国政策性粮油库存省内重点检查，15家库点结果均符合要求。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年开展随机抽查5次，覆盖10余家企业。四是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依托12325监管热线等多种渠道，全年共接收并核查处理各类线索举报6起，涉及拖欠售粮款等重点问题。第一时间成立核查组，通过实地走访、电话问询等方式查清事实，依法依规处理。

年内已办结全部 6 起案件，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切实维护种粮农民和经营者合法权益。

（六）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推动法律法规落地见效

一是丰富宣传载体。通过电子屏幕、展板、网站、海报等形式，广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公平竞争、粮食安全等重要内容，进一步营造良好法治宣传氛围。**二是精准分类普法。**利用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等面向群众大力开展宪法、民法典等宣传活动，提高全民法治意识；组织机关干部开展宪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公平竞争审查及粮食业务等法律知识学习，提高法治素养，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开展三八节主题妇女普法活动，面向女性职工普及法律知识，提高依法维权意识。已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10 余次。**三是提高普法效果。**通过视频解读、专家讲座、领学研读等形式，深入理解党内法规、国家法律、行业法规等的精神实质、核心要义，教育引导干部群众依法办事，引导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已开展集中培训 2 次，集中学习 13 次。

（七）不断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深入转变行政执法方式

一是抓好队伍建设。持续坚持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工作，通过组织法律培训、讲座等，提升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和业务能力。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民法典》《河南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等法律法规纳入学习计划，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把学法用法与日常学习全面结合，全力营造依法治理、素德向善、文明守法的良好学习氛围。

组织开展专题培训 2 次，机关集中学习 8 次。二是**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未经执法资格考试合格，不得授予执法资格，不得从事执法活动。目前，我局持有行政执法证 11 人，监督证 3 人。三是**不断推进服务型执法**。积极推进服务型执法建设，将“监管为民”理念贯穿工作始终，着力构建“预防为主、轻微免罚、重违严惩、过罚相当、事后回访”的新型执法模式。对轻微违法行为依法适用“首违不罚”、减轻处罚等柔性措施。在执法检查中同企业沟通交流，听取企业建议，根据工作实际，改进执法方式。持续深入开展行政执法行为专项整治，发现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

（八）强化行政制约监督体系，促进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一是**自觉接受民主监督**。通过座谈交流等方式，支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依法视察和监督我局改革发展，今年未收到相关人大建议、政协提案。二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动态更新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25 年，公开信息发布 92 条，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三是**推进政务诚信建设**。开展诚信教育，增强机关干部和粮食企业诚信践诺意识。完善粮食企业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在粮食流通领域财政性资金和项目上申报、评优评先、政策性粮食收储、成品粮应急保供定点、执法检查、招投标等方面加强信用应用。四是**依法依规化解矛盾**。坚持“预防为主、教育疏导、依法处理、防止激化”的原则，

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成立信访工作协调小组具体研究信访事宜。建立信访日志，积极和信访等单位沟通，解决信访事项。在国庆、“两会”等节点提前开展问题排查，维护系统稳定。开通网上问题反映渠道，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全年未发生赴省赴京信访事件。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5年我局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比如法治宣传教育形式有待提升，宣传教育的形式较为单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经济发展工作结合的不够紧密。

三、2026年工作安排

（一）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法律法规和党规党纪，不断提升干部职工法治水平和依法办事能力。

（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严格执行《党组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进一步完善组织领导和督促检查机制，做好年终述法工作，定期听取汇报，研究、部署、落实好法治建设工作。

（三）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规范行政决策制度，严格执行权责清单、重大行政决策等制度，扎实履行粮食执法监督“三项制度”，不断提高全局依法执法、依法行政、依规行政、依法履职水平，为做好全局工作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四）持续提高法治社会建设水平。按照落实“谁执法

谁普法”责任制普法清单要求，落实普法责任，积极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做好案例上报工作。落实领导干部会前学法制度，把法治建设宣传教育纳入党组学习计划，推动党员干部更加自觉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进工作。

（五）加强粮食执法人员业务培训。组织执法业务培训，提高执法队伍思想认识，严格执行执法过程全记录制度，大力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使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整体提升，行政执法的社会满意度不断提高。

2025年12月5日